

# 潭子衛生所實習注意事項

實習指導老師:陳鈺如

1. 一律穿著學校規定之制服及鞋子、長髮盤起、短髮不及肩，不得配戴飾物，不得留指甲、擦指甲油，服儀整潔並佩戴名牌。
2. 8:00 整裝完畢就定位上班，17:00 完成工作交班後下班，不得遲到早退。
3. 態度積極謹慎、溫文有禮、舉止要端莊。
4. 各項作業依學校規定繳交，遲交一天扣 3 分，遲交 7 天以 0 分計。
5. 牢記各項預防接種之學理、禁忌事項、注射時間、接種部位及途徑。
- 6 與民眾互動應注意倫理及法律問題，**勿超越治療性護病關係**；活動地點宜公開、安靜，注意自身安全。
7. 實習期間配合衛生所常規及注意事項，因事離開(ex：家訪或團衛、社評)，需告知老師及學姊。
8. 外出社評時最好結伴同行攜帶手機、並保持開機狀態。
9. 家訪或社評結束時嚴禁採買零食、飲料、餐點返所
10. 請假依學校規定辦理：事假及公假需時事先請，病假須於 8:00 前向老師請假，並打電話回學校實習處報備。請假時數超過三分之一時，不得繼續實習，亦不予評分
11. 注意電話禮貌、看見學姊或工作人員要道早問好。
12. 置物空間有限個人物品請盡量精簡，依序排放整齊；貴重物品隨身攜帶。
13. 請自備個人交通工具、文具、水杯、及衛生用品。
14. 組長每日負責收取作業；排定值日生。
15. 個人交通工具，一律停放衛生所後面。

潭子衛生所電話：04-25324643

學校電話：22195883

請以「用心、愛心、耐心、同理心、專心、恆心、信心、慈悲心、虛心、熱心」十心實習，祝你實習愉快！